《工业社会学》学生学习实践及考核要求-3

**1．实践名称：**

专题研讨

**2．实践要求：**

① 以小组及个人有机结合方式进行；

② 小组进行选题方案的制定及研讨的组织；

③ 个人根据分工承担具体任务；

④ 小组提交专题研讨方案和小组研讨总结报告；

⑤ 每位同学提交1份个人专题报告。

**3．实践评价：**

（1）小组研讨方案与总结报告

① 报告内容的系统完整性？（10%）

② 具有明确的研讨主题及要点？（20%）

③ 具有明确的实施计划、任务分工及要求？（30%）

④ 详实地反映了小组的研讨活动？（25%）

⑤形成了具有特色的研讨结论，达到研讨预期目标？ （15%）

（2）个人研讨报告

① 内容及格式的系统完整性？（10%）

② 是否紧密围绕主题进行研讨？（30%）

③ 具有数据、案例等支持开展论证分析？（20%）

④ 形成自己的观点与结论？（30%）

⑤ 具有一定新意与独创性？（10%）

**4．实践成绩：**

① 根据上述评价项目及分值，对各小组的方案和研讨报告进行评价，累加作为小组成员的公共成绩，即同组同分；（可根据小组内的分工和贡献大小，进行浮动调整）

②根据上述评价项目及分值，对个人的研讨报告进行评价，并进行成绩列表；

③ 小组公共成绩与个人研讨报告成绩累加，即每位同学本次专题研讨的成绩；

④ 对本次专题研讨成绩列表统计，得出优、良、中等各级数量及比例；

⑤ 根据教学大纲及课程达成度分析的有关要求，对成绩进行加权处理并列表统计。